

附件 2

## 固原市原州区人民法院 2026 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自治区党委 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宁党发〔2019〕9 号）有关要求，现将 2026 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予以公开。

我院 2026 年共 4 个项目，其中三项涉密不予公开，特此说明。

附件：2026 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

固原市原州区人民法院

2026 年 3 月 3 日

附件 3

## 2026 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

(2026 年度)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		固原市原州区人民法院聘用制书记员、司法警务辅助人员经费项目		
主管部门		原州区人民法院	实施单位	固原市原州区人民法院
项目属性		0101-一年期项目	项目期	1 年
项目总额		633.22	其中：年度资金总额	633.22
其中： 本级资金	资金总额	633.22	其中： 转移市县 (区)资金	资金总额
	其中：财政拨款	633.22		其中：中央资金
	其他资金			自治区资金
	结余结转资金			
年度总体绩效目标	2026 年拟安排 633.22 万元。主要用于 63 名书记员、21 名辅警工资、社保、公积金等支出，以保障其合法权益，激发工作积极性，确保队伍稳定性，进而提升司法辅助工作的质量与效率，为法院业务工作的开展提供可持续的人力支持，保障我院审判执行工作顺利进行。测算标准为财政厅下达控制数，测算过程为财政厅控制数下达。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保障书记员及辅警人数		84
	质量指标	经费发放合规率		100%
	时效指标	书记员辅警工资发放及时率		100%
	成本指标	人员工资社保		633.22 万元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无		无
	社会效益	对审判执行工作的保障度		有效保障
	生态效益	无		无
	可持续影响	辅助人才队伍稳定性		保持稳定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干警满意度		≥98%